

## 汇百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关于汇百川远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汇百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本公司将增加该销售机构自2024年12月23日起办理汇百川远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汇百川远航混合，基金代码：A类021663、C类021664）的销售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lczq.com](http://www.lczq.com)

客服电话：956006

二、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全面了解基金的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汇百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9日